

证券代码：839373

证券简称：润华保险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润华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1 日上午九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373	润华保险	2021 年 5 月 1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成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 4 月 19 日披露的 2020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22,391,056.1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7,580,479.36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0,008,4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359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如适用）。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六）审议《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020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七）审议《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

（八）审议《公司董事任免的议案》

根据公司规划，同时考虑丁召华先生个人情况，公司董事会决定免去其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马兵先生为公司董事。新任董事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马兵先生符合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本次会议的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办理登记手续。出席本次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应由本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1 日上午 9 点

（三）登记地点：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尹生 联系地址：济南经十西路润华园
区保险代理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31-87527551 传真：
0531-87527551

（二）会议费用：自费

五、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润华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山东润华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山东润华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9日